

新生 (The New Birth)

司徒安格 牧师 (Rev. Angus Stewart)

一个人成为基督徒，并不是出于自己的努力。约翰福音 1: 13 一针见血地指出，人的新生（或重生，提多书 3: 5），不是出于人的意思。约翰三次提到重生的源头不是来自人自己，其中两次提到排除人的意愿，他说：上帝的儿女，不是从[1]血统的缘故、[2]肉体的欲望、[3]人的意愿所生。

为什么这个人重生得救，那个人没有？这不是因为他的血统问题，也不是人的意愿问题（不是他父母的意愿、牧师的意愿、或他自己的意愿）。人重生不是借着悔改、相信、屈服、或其他的意志活动。甚至，人根本不会合作，去渴慕、追寻新的生命。约翰福音 1: 13 说明，上帝的儿女是从上帝生的，完全、绝对是上帝的主权。祂按自己的旨意生了我们（雅各书 1: 18），圣灵随自己的意思吹去使某人重生（约翰福音 3: 8）。西敏信仰告白 10: 3 说：新生是从圣灵而来，祂按自己的喜悦来决定在什么地方、什么时候、什么方法。

只有当上帝重生了一个人之后（注意：是之后），这个人才能相信。使徒行传 16: 14 记载一名叫吕底亚的妇人，主先开导她的心，叫她留心听保罗所讲的话，她才信了耶稣基督。

我们死在罪孽过犯中的人（以弗所书 2: 1），蒙上帝按绝对主权重生了我们。这是十分重要的真理，维护了耶稣基督救赎的福音，反对罪人用功德或意愿去自救的妄想。

Translated by David Chik, 2019.